



上海证券
SHANGHAI SECURITIES

数据要素或进入政策密集落地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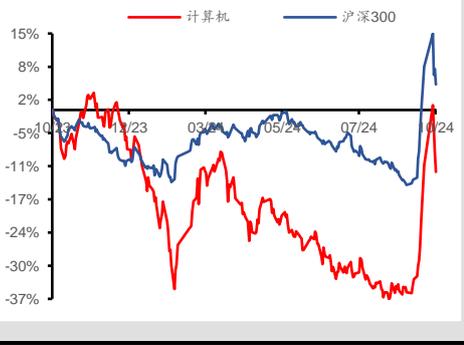
——计算机行业周报（2024.10.07—2024.10.11）

增持（维持）

行业： 计算机
日期： 2024年10月15日

分析师： 吴婷婷
Tel: 021-53686158
E-mail: wutingting@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080001

最近一年行业指数与沪深300比较



相关报告:

《反弹或将持续，关注 AI、国产化、数据要素主线》

——2024年10月08日

《信创订单密集落地，重视自主安全主线》

——2024年09月24日

《大模型 Scaling Law 开启新范式，端侧智能加速落地》

——2024年09月18日

《华为全联接大会将至，政策加速信创产业推进》

——2024年09月10日

《AI 大模型加速迭代，算力产业链持续向好》

——2024年09月03日

■ 市场回顾

过去一周（10.07-10.11）上证综指下跌 3.56%，创业板指下跌 3.41%，沪深 300 指数下跌 3.25%，计算机（申万）指数下跌 1.44%，跑赢上证综指 2.12 个百分点，跑赢创业板指 1.97 个百分点，跑赢沪深 300 指数 1.81 个百分点，位列全行业第 4 名。

■ 周观点

公共数据顶层规划出台、意义重大。10月9日，中办、国办发布《关于加快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意见》，将公共数据定位为国家重要的基础性战略资源。这是中央层面首次对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进行系统部署，体现国家层面对于数据要素产业发展的重视。《意见》明确提出鼓励先行先试，鼓励探索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公共数据约占全社会数据资源总量的 80%，且更易实现数据要素化，因此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是数据要素推进的重要突破口。意见指出，定价方面，用于公共治理、公益事业的，有条件无偿使用；用于产业发展、行业发展确需收费的，实行政府指导价管理。资金保障方面，加大中央预算内投资对数据基础设施、数据安全能力建设的支持力度；引导社会资本有序参与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活动。我们认为，公共数据资源顶层设计的出台，为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推进工作提供了指导，后续各部委、各地区有望推出更加细化明确的配套政策。

数据要素进入政策密集落地期。10月8日，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印发《国家数据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提出到 2026 年底，基本建成国家数据标准体系。10月10日，国新办就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有关情况举行新闻发布会，国家数据局局长刘烈宏表示，国数局将加快制定配套政策，目前已起草完成《公共数据资源登记管理暂行办法》《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实施规范》，同时也正会同国家发改委研究制定相关价格政策文件，近期即将出台，上述文件共同形成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的“1+3”政策规则体系。10月12日，国家数据局就《公共数据资源授权运营实施规范（试行）》公开征求意见。我们预计，后续国家数据局会发布一系列制度文件，各地方执行文件也会相继出台，数据要素将进入政策密集落地期。

■ 投资建议

建议关注：（1）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易华录、太极股份、国新健康、中科江南、云赛智联、久远银海、深桑达、广电运通等；（2）数据要素 X：安恒信息、普元信息、星环科技、上海钢联、中远海科、航天宏图、千方科技等。

■ 风险提示

下游景气度不及预期；政策推进不及预期；技术创新不及预期、行业竞争加剧。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买入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5-20%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5%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基准指数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相对表现与同期基准指数持平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基准指数
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说明：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港股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